銓敘部 函

機關地址:116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2號

傳真: 02-82366565 承辦人: 傅仰璿 電話: 02-82366520

E-Mail: lukefu@mocs.gov.tw

受文者: 嘉義縣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102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: 部銓一字第1023698191號

速別: 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 普通

附件: 如說明三

主旨:為繼續落實銓審案件送審作業之簡化及無紙化,本部銓審簡易動態案件網 路報送系統已新增派免令電子檔上傳功能,請 查照轉知所屬多加利用。

說明:

- 一、為提升行政效率並促進銓審案件送審作業之簡化及無紙化,本部前於 民國101年5月10日以部銓一字第1013595753號通函,各機關公務人員 簡易銓審案件原則上均須以網路報送本部銓敘審定。為再簡化報送作 業流程,本部業於銓審簡易動態案件網路報送系統新增派免令電子檔 上傳功能,自即日起,各機關於該系統報送簡易動態案件時,即得同 時將派免令掃描為電子檔上傳,毋須列印為紙本寄送本部。
- 二、各機關以派免令電子檔上傳本部系統方式辦理之簡易動態案件,作業 注意事項如下:
 - (一)電子檔限PDF檔格式、解析度至少在150dpi以上、檔案大小上限為10M。
 - (二)派免令掃描前,應加蓋承辦人職名章並註明「核與正本相符」,以 明權責。
 - (三)網路報送案件之派免令以電子檔上傳方式辦理者,應於來文中敘明,俾利作業。
- 三、本案操作手冊,已置於本部銓敘業務網路作業系統資源下載區之「銓 敘審查」項目內,請自行上線查看或下載使用。

正本: 中央暨地方各主管機關人事機構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

副本: